



溧水农商银行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Lishu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26 年

2026 年半年度大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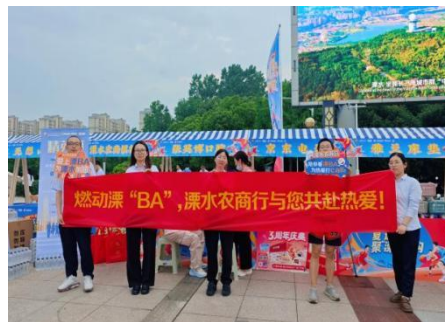
2026 年 3 月，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集中宣传活动，以趣味互动、精准讲解、案例剖析等多形式普及金融知识、筑牢风险防线，切实彰显责任与担当。



2026 年 4 月，成功向江苏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放一笔“微企易贷-中长期专项产品”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实现该产品在南京地区首笔落地。



2026 年 5 月，溧水农商银行举办“金融奋进‘十五五’农商青年展担当”主题演讲比赛。全行青年员工齐聚一堂，以声为媒、以讲促思、以行践悟，用真挚讲述、真实故事、真切感悟展现新时代农商青年的责任与担当。



2026 年 5 月，溧水农商银行倾情参与第二届“溧 BA”篮球赛，在场外设立互动展台，通过存款保险宣传、金融知识问答和打卡送好礼等环节，让金融服务走出网点、融入赛场。



2026 年 5 月，“溧水房产交易便民服务点”在致远路支行正式揭牌启用。这是深化政银合作、延伸金融服务触角、提升便民服务能力的一次重要创新实践。



2026 年 6 月，签署“三基协同”党建共建三方合作协议，以党建联建聚合合力、以数字赋能惠民生，推动金融服务下沉基层、服务群众一线。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概况	1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5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行、我行、公司、溧水农商银行	指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监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指	江苏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股交中心	指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紫金农商行	指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两会一层	指	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史小兵、主管财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仇孟云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方因各种原因，不愿或无力履行合同条件而构成违约，致使银行或交易对方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的表内业务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资产增长或其他业务发展需要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该风险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Lishu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史小兵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山路 22 号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朱虹
电话	025-57205509
电子邮箱	lslsbgs@163.com
公司网址	www.lrcb.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山路 22 号，2112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lrcb.net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成立时间	2012 年 7 月 18 日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业务、零售业务及资金业务等货币银行业务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598024647A	否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C1202332000010	否
注册地址	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山路 22 号	否
注册资本	863,085,229.00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总收入	63,210.66	73,073.85
利润总额	19,248.01	18,511.49
净利润	14,152.42	13,396.35
净资产收益率%	7.95	8.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6	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9.71	7,178.18

二、偿债能力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资产总计	4,122,868.25	3,876,939.49
负债总计	3,759,481.84	3,528,188.45
净资产	363,386.41	348,751.04
每股净资产（元/股）	4.21	4.04

三、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资本充足率（资本新规）	14.37	15.08
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新规）	13.22	13.9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新规）	13.22	13.95
不良贷款率	1.01	1.13
存贷比（监管口径）	79.98	82.18
流动性比例	62.19	70.57
核心负债依存度	78.17	66.07
流动性缺口率	5.27	-8.47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1.18	2.11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13.77	21.22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33.61	46.42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17.67	9.49
拨备覆盖率	296.11	270.64
拨贷比	2.99	3.06
成本收入比	26.89	33.62
净利差	1.42	1.51
净息差	1.56	1.68

注：披露指标计算口径如下：

- 1.资本充足率（资本新规）： $\text{资本净额} / \text{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 2.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新规）： $\text{一级资本净额} / \text{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 3.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新规）： $\text{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text{风险加权资产} \times 100\%$
- 4.不良贷款率： $(\text{次级类贷款} + \text{可疑类贷款} + \text{损失类贷款}) / \text{各项贷款} \times 100\%$
- 5.存贷比： $\text{期末贷款余额} / \text{期末存款余额} \times 100\%$
- 6.流动性比例： $\text{流动性资产} / \text{流动性负债} \times 100\%$
- 7.核心负债依存度： $\text{核心负债} / \text{负债总额} \times 100\%$
- 8.流动性缺口率： $\text{流动性缺口} / 90 \text{ 天内到期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times 100\%$
- 9.正常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text{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text{期初为正常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不良贷款并完成不良贷款处置的金额}) / \text{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 \times 100\%$
- 10.关注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text{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text{期初为关注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不良贷款并完成不良贷款处置的金额}) / \text{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 \times 100\%$
- 11.次级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text{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text{期初为次级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并进行处置的金额}) / \text{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 \times 100\%$
- 12.可疑类贷款迁徙率（调整后）： $(\text{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text{期初为可疑类贷款，报告期内转为损失类贷款并进行处置的金额}) / \text{期初可疑类贷款余额} \times 100\%$
- 13.拨备覆盖率： $\text{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 \text{不良贷款余额} \times 100\%$
- 14.拨贷比： $\text{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 \text{各项贷款余额} \times 100\%$
- 15.成本收入比： $(\text{营业支出} - \text{税金及附加} - \text{信用减值损失}) / \text{营业净收入} \times 100\%$
- 16.净利差： $(\text{利息收入} / \text{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text{利息支出} / \text{付息负债平均余额}) \times 100\%$
- 17.净息差： $\text{利息净收入} / \text{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times 100\%$

四、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J金融业—J66货币金融服务”。公司在银行业监管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以吸收存款为主要负债业务，以发放贷款为主要资产业务。

公司成立以来致力于服务地方经济及“三农”经济，凭借灵活的经营机制迅速发展成为溧水最具规模和实力的商业银行之一，并在溧水当地拥有较高的品牌认同度、丰富的市场经验、高效的营销网络和广泛的客户群体。作为一家县域农村金融机构，本行坚持立足本土市场，积极主动参与地方经济建设，凭借身处溧水、基础客户、网点渠道多等重要资源聚集的优势，在服务“三农”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中找准自身定位，坚定为农民、农业、农村经济服务的方向，坚持地方银行为地方服务的宗旨，不断强化自身服务“三农”的主力军地位和金融纽带作用，保持了快速、健康、稳定发展。

自改制成立以来，溧水农商银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体制机制、坚持以改革创新为手段，扎实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加强业务拓展和风险控制，强化人才和科技支撑，市场份额稳步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整体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溧水农商银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坚持“服务三农、支持中小微”的市场定位，根据本地企业、居民的金融服务需求量身定制金融产品，全力打造机制灵活、管理规范、服务一流、信誉卓越的现代金融企业，致力于成为溧水人民家门口的银行。在传统存款业务的基础上推出了定期一本通、大额存单等新产品，推出按揭贷款、普惠小微贷款、金陵惠农贷、易贷通、税易通等贷款品种，积极引入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圆鼎贷记卡等电子银行业务，此外还代发涉农财政等相关补贴、代发工资，代缴水费、电费、有线电视费、社保等民生项目代扣，代销理财、保险、贵金属业务，有效满足客户金融需求，支持地方实体经济发展。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本行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具体变化情况说明：

无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全行上下认真贯彻落实联合银行、监管部门和总行党委工作部署，紧扣年度目标任务，坚守发展定位，增强发展信心，抢抓发展机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实现全年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规模总量稳步增长。至6月末，全行资产总额412.29亿元，较年初增加24.59亿元，增长6.34%。各项存贷款余额分别为334.52亿元、280.27亿元，较年初增加26.39亿元、14.34亿元，增长8.57%、5.39%。资产质量保持稳定。至6月末，全行不良贷款余额2.7亿元，较年初和上年同期分别减少1607.67万元、771.91万元。不良贷款率1.01%，较年初和上年同期均下降0.12%，低于全省均值0.19个百分点。当年新形成不良贷款率0.37%，低于全省均值0.01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296.11%，较年初上升25.47%。经营效益总体平稳。至6月末，实现拨备前利润2.76亿元，利息净收入3.14亿元。其中存贷款利息净收入2.11亿元，同比增长16.6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511.43万元，同比增加344.91万元，增长207.13%。实现利润总额19248.01万元，同比增加736.53万元，增幅为3.98%；净利润14152.42万元，同比增加756.07万元，增幅为5.64%。

(二) 行业情况

2026年1月15日，金融监管总局召开2026年监管工作会议，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系统总结2025年工作，统筹安排2026年重点任务。

2026年2月23日，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 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意见》。《科技保险意见》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协同推进、防范风险”的总体原则，加快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保险体制机制，建立涵盖科技创新全链条、全周期的保险产品和服务体系，加大对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从加强国家重大科技任务、科技型中小企业、重点领域的保险保障以及科技保险产品服务、保险资金投资、保障监督等6个方面提出20项政策举措。

2026年2月24日，金融监管总局、财政部、农业农村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关于做好帮扶小额信贷工作的通知》。《通知》明确了帮扶小额信贷的支持对象、期限、金额、利率和贴息方式等政策要点，旨在过渡期后延续金融财政协同有益经验，继续为符合条件的群体增收致富提供专属金融支持。

2026年4月2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做好2026年金融支持乡村全面振兴工作的通知》。《通知》指出，要着力优化农村金融服务环境，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加强涉农信息归集共享，充分发挥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作用，加强农村金融与乡村治理深度融合。严禁与不法中介内外勾结、骗取贷款和保险理赔等行为。银行机构要加强对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点的日常监督和管理，切实防范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风险。

2026年5月15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做好2026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的通知》。《通知》进一步明确深化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要求，指导各级派出机构完善常态化线上对接渠道，因地制宜组织线下集中走访，推动完善“联合会诊”机制。引导金融机构主动融入各地工作机制，聚焦重点领域，加大精准走访对接力度。

（三）财务分析

1.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利息净收入	31,367.34	31,787.58	-420.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11.43	166.52	344.9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9.40	-146.43	555.83
投资收益	6,277.12	13,799.68	-7,522.56
其他收益	14.59	815.94	-801.35
资产处置收益		0.04	-0.04
其他业务收入	2.62	21.84	-19.22
营业收入	38,582.50	46,445.17	-7,862.67
税金及附加	394.75	324.52	70.23
业务及管理费	10,374.52	10,270.60	103.92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8,328.05	17,251.99	-8,923.94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支出	19,097.32	27,847.11	-8,749.79
营业外收支净额	-237.17	-86.57	-150.60
利润总额	19,248.01	18,511.49	736.52
所得税	5,095.59	5,115.14	-19.55
净利润	14,152.42	13,396.35	756.07

注：利息净收入包含金融投资取得的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包含投资价差以及股利，不包含金融投资取得的利息收入。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主要是上年同期江苏省联社改制为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后退还了股金及相应的股息，股息部分共计 3,991.20 万元计入了投资收益。
2.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主要是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8,923.94 万元。

(2) 利息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占利息收入比例	上年同期	占利息收入比例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42,652.06	76.61%	42,841.88	73.63%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1,484.27	2.67%	1,558.82	2.6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1,314.00	2.36%	1,222.51	2.10%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361.85	0.65%	164.02	0.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63	0.00%	5.24	0.01%
转贴现利息收入	498.91	0.90%	935.90	1.61%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9,362.53	16.81%	11,458.58	19.6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无

主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或支出）

单位：万元，百分比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或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或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生息资产						
各项贷款	2,746,268.72	44,326.30	3.23%	2,545,138.05	45,327.01	3.56%
存放金融机构款项	244,615.57	1,675.85	1.37%	188,907.43	1,386.53	1.47%
拆放款项	42,910.50	317.96	1.48%	1,038.67	10.15	1.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0.99	1.63	1.48%	541.44	5.24	1.94%
金融资产	955,549.61	16,040.02	3.36%	1,009,845.77	25,111.27	4.97%
付息负债						
各项存款	3,201,961.23	21,437.45	1.34%	3,017,989.02	24,736.88	1.64%
同业存放款项	2,386.76	0.24	0.02%	2,373.68	0.49	0.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55,118.51	2,319.89	1.82%	181,059.86	522.71	0.58%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或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或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同业拆入款项			-	19,143.65	185.76	1.94%
系统内拆入资金	1,624.31	12.41	1.53%	10,150.83	89.11	1.76%
卖出回购资产款	64,060.77	436.45	1.36%	105,405.45	864.42	1.64%
其他付息负债	38,357.16	120.30	0.63%	1,457.24	21.29	2.92%

（3）业务及管理费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员工费用	6,575.76	6,369.06
办公费	2,674.66	2,819.00
固定资产折旧	462.34	521.86
无形资产摊销	156.77	159.90
低值易耗品摊销	20.97	51.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5.72	344.85
联合银行管理费	-	-
其他	68.30	4.89
合计	10,374.52	10,270.60

业务及管理费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4）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9.71	7,178.18	-21,22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1.23	-60,249.47	83,0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1	-248.78	81.17

现金流量分析:

无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万元, 百分比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1,789.20	5.14%	167,610.52	4.32%
存放联行款项	6.61			
存放同业款项	83,578.92	2.03%	48,765.94	1.26%
拆出资金	60120.44	1.46%	20004.92	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328.00	1.51%	97,358.39	2.51%
其他应收款	3,022.40	0.07%	1,438.62	0.0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23,390.24	66.06%	2,584,088.20	66.65%
其他债权投资	195,573.12	4.74%	121,296.10	3.13%
债权投资	738,460.35	17.91%	793,749.08	20.47%
固定资产	7482.49	0.18%	7,815.92	0.20%
在建工程	6,282.98	0.15%	4,513.77	0.12%
使用权资产	1,499.62	0.04%	1,677.17	0.04%
无形资产	5,549.70	0.13%	5,706.47	0.15%
长期待摊费用	1,365.78	0.03%	1,529.60	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45.35	0.54%	21,262.78	0.55%
其他资产	173.05	0.01%	122.01	
资产总计	4,122,868.25	100.00%	3,876,939.49	100.00%

单位: 万元, 百分比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金额	占总负债的比重	金额	占总负债的比重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7,400.00	7.64%	205,400.00	5.8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1,979.03	0.05%	3,673.87	0.10%
拆入资金			20,007.69	0.57%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金额	占总负债的比重	金额	占总负债的比重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0,002.25	1.60%	144,019.35	4.08%
吸收存款	3,395,045.30	90.31%	3,142,813.43	89.08%
应付职工薪酬	1,144.64	0.03%	5,085.51	0.14%
应交税费	6,768.28	0.18%	2,062.85	0.06%
其他应付款	4,090.96	0.11%	3,130.62	0.09%
预计负债	1,219.93	0.03%	338.43	0.01%
租赁负债	1,616.70	0.04%	1,650.72	0.05%
其他负债	214.75	0.01%	5.98	
负债总计	3,759,481.84	100.00%	3,528,188.45	10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无

（四）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持有金融债券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融债券余额 11.27 亿元，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17 亿元，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1.10 亿元。所持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类型	到期日	票面利率(%)	面值	计提减值
1	23 国开 03	政策性金融债	2028/1/11	2.73	35,000.00	无计提
2	25 国开 05	政策性金融债	2035/1/3	1.57	20,000.00	无计提
3	23 国开 05	政策性金融债	2033/3/6	3.02	10,000.00	无计提
4	20 国开 15	政策性金融债	2030/10/20	3.70	7,000.00	无计提
5	21 国开 05	政策性金融债	2031/3/1	3.66	6,000.00	无计提
6	19 国开 10	政策性金融债	2029/5/21	3.65	5,000.00	无计提
7	21 国开 10	政策性金融债	2031/6/7	3.41	5,000.00	无计提

8	22 国开 15	政策性金融债	2032/7/18	2.96	4,000.00	无计提
9	22 苏州银行永续 债 01	商业性金融债	2027/1/17	3.80	3,000.00	9.67
10	24 国开 08	政策性金融债	2029/7/24	1.85	3,000.00	无计提
合计					98,000.00	

3.其他金融资产情况

无

(五) 贷款相关情况

至 2026 年 6 月，全行各项贷款余额 2675671.31 万元，较年初增加 143403.14 万元，增幅 5.66%。不良贷款按五级分类余额为 27008.44 万元，较年初减少 1607.68 万元；占比为 1.01%，较年初下降 0.12 个百分点。其中次级类不良贷款余额 25238 万元，较年初减少 2234.77 万元；可疑类不良贷款余额 478.07 万元，较年初增加 61.52 万元；损失类不良贷款余额 1292.37 万元，较年初增加 565.57 万元。

1.贷款风险分类及各类不良贷款的结构

本行通过贷款风险五级分类制度来衡量和监管发放及垫款的资产质量，本行根据监管部门贷款风险分类原则制订了具体的贷款分类标准，这些标准主要用来衡量借款人及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的可能性。

本行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类别，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的贷款为不良贷款。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正常贷款	2,569,943.04	96.05%	2,443,605.55	96.50%
关注贷款	78,719.83	2.94%	60,046.50	2.37%
不良贷款	27,008.44	1.01%	28,616.12	1.13%
次级贷款	25,238.00	0.94%	27,472.77	1.08%
可疑贷款	478.07	0.02%	416.55	0.02%

损失贷款	1,292.37	0.05%	726.80	0.03%
贷款合计	2,675,671.31	100.00%	2,532,268.17	100.00%

2.贷款的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制造业	773,466.66	28.91%	670,507.73	26.48%
建筑业	281,303.44	10.51%	247,428.66	9.7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8,148.00	2.17%	65,720.70	2.60%
房地产业	81,763.34	3.06%	73,927.33	2.92%
批发和零售业	558,037.00	20.86%	491,927.03	19.43%

3.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行业	期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7,000.00	1.01%	6.86%
2	建筑业	24,900.00	0.93%	6.33%
3	批发和零售业	21,750.00	0.81%	5.53%
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525.00	0.80%	5.47%
5	批发和零售业	21,000.00	0.78%	5.34%
6	批发和零售业	20,000.00	0.75%	5.08%
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000.00	0.71%	4.83%
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370.00	0.69%	4.67%
9	制造业	17,600.00	0.66%	4.47%
1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050.00	0.64%	4.33%
合计		208,195.00	7.78%	52.92%

4.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保证	890,874.09	33.30%	889,479.71	35.13%
抵押	1,231,500.75	46.03%	1,181,845.93	46.67%
质押	10,733.00	0.40%	10,848.41	0.43%
信用	542,563.47	20.28%	450,094.11	17.77%
客户贷款总额	2,675,671.31	100.00%	2,532,268.17	100.00%

5.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逾期 3 个月以内	21,001.23	0.78%	11,147.65	0.44%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15,452.87	0.58%	18,084.78	0.71%
逾期 1 年以上至 3 年以内	7,838.16	0.29%	6,116.34	0.24%
逾期 3 年以上	2,048.26	0.08%	1,500.81	0.06%
逾期贷款合计	46,340.53	1.73%	36,849.57	1.46%
客户贷款总额	2,675,671.31	-	2,532,268.17	-

6、重组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已重组贷款	50,728.01	1.90%	29,550.39	1.17%

7.贷款准备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度
期初余额	77,447.47	83,410.05
本期计提	7,823.37	15,110.96
本期收回	3,944.71	5,333.79
其中：收回原转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3,944.71	5,333.79
本期核销	9,240.83	26,407.33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期末余额	79,974.72	77,447.47

(六) 存款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百分比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总额 3,345,217.33 万元，较年初净增 263,938.09 万元，增幅 8.57%。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存款总额 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存款总额 百分比%
公司客户存款				
活期存款	527,325.30	15.76%	430,478.46	13.97%
定期存款	112,733.90	3.37%	82,237.98	2.67%

小计	640,059.20	19.13%	512,716.44	16.64%
零售客户存款				
活期存款	288,954.93	8.64%	301,611.59	9.79%
定期存款	2,351,930.30	70.31%	2,208,999.34	71.69%
小计	2,640,885.23	78.95%	2,510,610.93	81.48%
保证金存款（含开出本票）	63,407.96	1.89%	56,420.10	1.83%
其他存款	864.94	0.03%	1,531.77	0.05%
客户存款总额	3,345,217.33	100.00%	3,081,279.24	100.00%

（七）资本构成及管理情况

1.资本构成情况：我行资本净额主要分为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一级资本主要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组成；二级资本主要是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资本管理情况：报告期内，一是本行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加强资本管理。结合业务发展和资本规划，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二是合理测算资本占用，有效调控风险资产占比，逐步实现“资本管理被动配合业务增长”向“资本风险约束机制引导业务增长”的转变，满足监管部门对我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一级资本充足率 8.5%，资本充足率 10.5%的最低要求。三是定期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和资本充足率测试，对全行资本充足程度进行检查和监测，确保资本水平与风险偏好和管理要求相适应。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量的风险加权资产情况：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新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风险加权资产计算结果如下表。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a	b	c	d	e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61,727.30	355,254.43	347,499.73	342,174.83	334,101.47
2	一级资本净额	361,727.30	355,254.43	347,499.73	342,174.83	334,101.47

3	资本净额	393,389.19	385,635.27	375,706.43	369,708.07	361,657.73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	2,737,013.91	2,646,453.61	2,491,061.78	2,518,551.16	2,522,748.86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2	13.42	13.95	13.59	13.24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2	13.42	13.95	13.59	13.24
7	资本充足率（%）	14.37	14.57	15.08	14.68	14.34
2.5						
8	储备资本要求	2.5	2.5	2.5	2.5	2.5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0	0	0	0	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8+9+10）	2.5	2.5	2.5	2.5	2.5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6.37	6.57	7.08	6.68	6.34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257,609.52	4,166,761.18	4,017,048.30	4,057,705.72	3,955,480.76
14	杠杆率（%）	8.5	8.53	8.65	8.43	8.45
14a	杠杆率 a（%）	8.5	8.53	8.65	8.43	8.45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6	现金净流出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	流动性覆盖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流动性比例						
21	流动性比例（%）	62.19	69.56	70.57	65.77	75.82

CC1：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万元，%

		a
		数额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35,450.80
2	留存收益	226,824.42
2a	盈余公积	24,255.78
2b	一般风险准备	158,355.37
2c	未分配利润	44,213.27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253.87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362,529.09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	审慎估值调整	0.00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0.00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801.79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00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0.00
11	损失准备缺口	0.00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0.00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0.00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负债）	0.00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0.00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0.00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0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0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0.00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 的应扣除金额	0.00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0.00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0.00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0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00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801.79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61,727.30
其他一级资本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
28	其中：权益部分	0
29	其中：负债部分	0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0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0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0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0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0
40	一级资本净额	361,727.30
二级资本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43.00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31,661.89
44.00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31,661.89
二级资本：扣除项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0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0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0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0
51	二级资本净额	31,661.89
52	总资本净额	393,389.19
53	风险加权资产	2,737,013.91
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2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22
56	资本充足率	14.37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2.5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0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6.37
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
64	资本充足率	8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8,207.60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0.00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22,245.35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57,845.34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31,661.89

（八）抵债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抵债资产余额为 0。

（九）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1. 开出保函：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开出保函 1,919.46 万元，较年初上升 394.40%。
2.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54,816.75 万元，较年初下降 24.56%。
3. 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销售与购买协议：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销售与购买协议余额为 48,059.18 万元。
4. 其他担保类业务：截止报告期末，本行其他担保类业务余额 23,525.28 万元，为我行委托中国银行开立的承兑汇票。
5. 承诺：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承诺余额 389,843.65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诺类	信贷承诺	389,843.65	345,613.39
	其中：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96,643.92	152,980.24
	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260,908.22	160,486.59
	未使用的信用卡授信额度	32,291.51	32,146.56
	租赁承诺	-	-
	资本性支出承诺	-	-
	承诺类合计	389,843.65	345,613.39
担保类	银行承兑汇票	54,816.75	72,666.15
	开出保函	1,919.46	388.24
	开出信用证	-	-
	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销售与购买协议	48,059.18	2,066.84
	其他担保类业务	23,525.28	-
	担保类合计	128,320.67	75,121.23

(十)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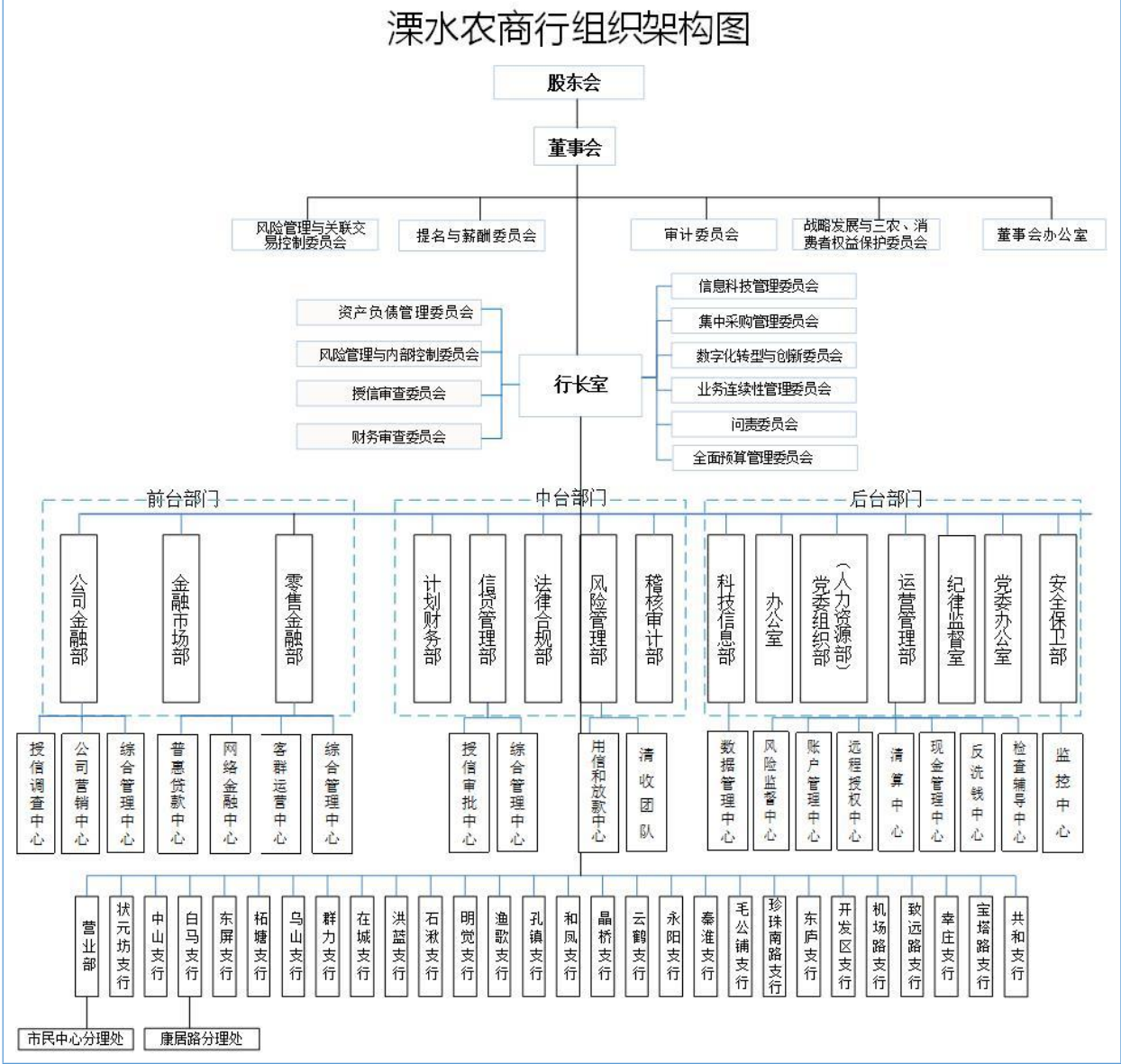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分级管理情况

1.组织架构图：



2.分支机构情况：

序号	网点名称	营业场所地址	员工人数
1	溧水农商银行白马支行	溧水区白马镇白马桥西街10号	9
2	溧水农商银行中山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山路34-1号	9
3	溧水农商银行共和支行	溧水区白马镇朱家边集镇	6
4	溧水农商银行东屏支行	溧水区东屏街道东湖北路2号	10
5	溧水农商银行柘塘支行	溧水区柘塘街道柘宁东路28号	11

6	溧水农商银行乌山支行	开发区湖滨西路东侧，19号路以南乌山农贸市场一楼	8
7	溧水农商银行群力支行	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群力社区夏蚕路18号	7
8	溧水农商银行在城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大街81号9幢137、138、139室	9
9	溧水农商银行洪蓝支行	溧水区洪蓝街道平安西路56号	9
10	溧水农商银行石湫支行	溧水区石湫街道新河北路255号影城新苑01幢101室	9
11	溧水农商银行明觉支行	溧水区石湫街道明觉集镇正大街路137号	8
12	溧水农商银行渔歌支行	溧水区洪蓝街道蒲塘桥大道73号	8
13	溧水农商银行孔镇支行	溧水区和凤镇孔镇北路2号	6
14	溧水农商银行和凤支行	溧水区和凤镇和凤北路1号	8
15	溧水农商银行晶桥支行	溧水区晶桥镇集镇晶盈东路1号	9
16	溧水农商银行云鹤支行	溧水区晶桥镇杭村集镇	6
17	溧水农商银行营业部	溧水区永阳街道中山路22号	14
18	溧水农商银行状元坊支行	溧水区珍珠南路99号广成东方名城110幢101室	10
19	溧水农商银行永阳支行	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明都苑02幢104、105、106室	9
20	溧水农商银行秦淮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秦淮路34号	7
21	溧水农商银行毛公铺支行	溧水区和凤镇毛公铺路148号	6
22	溧水农商银行市民中心分理处	溧水区永阳街道天生桥大道600号	4
23	溧水农商银行珍珠南路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珍珠南路38-4号	8
24	溧水农商银行东庐支行	溧水区东庐集镇	7
25	溧水农商银行开发区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珍珠北路192号	9
26	溧水农商银行康居路分理处	溧水区白马镇康居路	1
27	溧水农商银行机场路支行	溧水区秦淮大道188号	8
28	溧水农商银行致远路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秀园路49号陈沛桥邻里商业中心3号楼1楼	10
29	溧水农商银行幸庄支行	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仪凤南路69号6幢119、120、121、122室	8
30	溧水农商银行宝塔路支行	溧水区永阳街道宝塔北路11号	9

（十三）企业社会责任

溧水农商银行始终坚守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锚定“支农支小、服务本土”核心定位，深耕普惠金融、践行社会责任。**深化三基协同共建。**与辖区6个行政村建立党建共建合作关系，逐村派驻专职金融顾问，常态化下沉村组开展金融服务，累计开展金融知识宣传6场，走访村民及各类经营主体30余次，持续夯实农村基层金融治理基础。**聚焦农业项目走访。**上半年已实

现清单内 25 个项目、28 家单位全覆盖走访，累计授信金额 4.44 亿元，授信覆盖面 32.15%，精准赋能区域农业农村重点项目建设。**完善普惠服务网络。**在全区范围内设立 124 个助农服务点，打造 22 个普惠金融特色示范点，累计实现助农取款 3.33 万笔、金额 4400 万元，民生缴费 3.53 万笔、金额 202.84 万元，切实让基础金融服务便民利民。**丰富普惠服务内涵。**开展高考志愿填报公益讲座，依托专业资源为本地考生及家庭答疑解惑、减负解忧，用心践行本土银行温情担当。以“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为重要契机，通过现场讲解、展板展示、折页发放、互动答疑等多种形式，普及金融消保、个人信息保护等知识，有效提升群众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我维权能力。**落实惠企纾困政策。**成功实现苏旅贷、双创人才贷、科技企业首贷贴息业务零突破，进一步丰富惠企产品体系、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上半年累计为 33 户中小微企业发放贷款 1.8 亿元，落实财政贴息 212.36 万元，切实助企减负。**赋能地方民俗文化。**主动赞助洪蓝龙舟赛，组织员工组建龙舟队参赛，并在活动现场设置惠民金融服务点，以金融力量助力地方传统文化传承，擦亮溧水农商银行温情公益品牌。

（十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始终坚持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置于经营发展的重要位置，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 2025—2027 年战略规划。本行董事会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和指导，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三农、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职责，高级管理层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体系，保障消费者权益保护目标和政策有效执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落实消保制度，完善管理体系。本行始终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作为提升服务质量与合规管理水平的重要抓手，强化消保制度执行与监督。严格对标监管要求，在《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等制度中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与协同机制，确保消保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重点围绕产品信息披露、服务流程规范、营销行为合规性等环节进行专项督导，确保制度覆盖业务全流程。

开展投诉分析，提升问题响应效能。本行高度重视客户投诉处理与分析工作，将其作为改进服务、防范风险的重要途径。按季对全行各渠道接收的投诉信息进行系统归集，对投诉数据按照业务类型、投诉原因、被投诉支行等维度分类统计分析，针对高频、典型问题深入分析根源，提出规范业务操作、切实做好政策宣传解释等建议。本行坚持把客户满意度作为核心考核指标之一，关注投诉处理时间、重复投诉、因服务态度引起的投诉等重点，鼓励员工主动关怀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特别是适老服务、残障人士服务。

强化培训与排查，落实全员消保学习。通过“易学”平台常态化开展全员消费者权益保护线上学习，结合监管动态与典型案例，按季发布消保工作提示，突出岁末年初重点业务场景及短信通知服务管理等关键领域，强化员工风险意识与合规操作能力；组织参与联合银行开展的专题培训，系统学习省内金融机构在客户投诉处理、金融知识宣传及服务流程优化等方面的先进经验。组织全行各单位围绕客户信息收集、存储、使用等全流程开展深度自查，全面梳理关键环节风险点，确保排查工作覆盖全面、聚焦精准；同时充分发挥技术支撑优势，依托系统操作日志查询、数据分析与行为追踪等手段，为排查提供数据化、可视化依据，切实提升风险识别与防控能力。通过排查与培训双轮驱动，推动消保理念融入日常业务管理，有效提升员工履职水平，为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文化、夯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基础

提供了有力保障。

开展多种形式的宣教，强化客户权益意识。上半年围绕“金融知识万里行”“3·15 消费者权益日”等重点节点，开展了形式多样、覆盖广泛的宣教活动，联合社区、学校等单位，利用无人宣传车延伸宣传半径，普及金融知识，提升消费者风险防范能力。线上推出“脱口秀”短视频、拍摄民谣宣传片《金融安全护老谣》《警惕“莓”好陷阱严防非法集资》等宣传片，通过视频号、抖音传播，同时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多篇宣教推文，开展 3 期答题活动，提升公众风险识别与防范能力；线下开展“315 消费者保护宣传”“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月”“金融知识万里行”等系列活动，通过悬挂宣传条幅、设置宣传咨询台、展示教育展板、发放宣传折页、现场宣教等形式普及金融知识，提升民众法律素养，营造文明和谐、公正法治、诚信友善的良好氛围。

（十五）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我行始终坚持服务“三农”市场定位，大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不断完善金融服务，着力满足小微企业各项金融服务需求。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我行各项贷款余额 267.57 亿元，其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00.63 亿元，较年初增加 18.38 亿元，增幅 10.08%；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83.27 亿元，较年初增加 6.84 亿元，增幅 8.95%。

一是丰富产品制度体系。构建“普惠+科创+绿色+乡村振兴”产品矩阵，大力推行“小微贷”“农担贷”“专精特新贷”“小微担”等小微企业专属产品，充分满足小微企业差异化信贷需求，截至 6 月末，小微贷用信 164 户，金额 5.15 亿元，农担贷用信 144 户，金额 1.43 亿元。二是创新供应链金融服务。利用公司税票贷前报告，积极探索供应链金融服务模式，围绕小微企业的上下游产业链，提供应收账款融资、订单融资、存货融资等供应链金融服务，助力小微企业拓展市场、稳定产业链供应链。三是持续落实政策支持。充分利用财政专项贴息政策，以贴息红利为抓手，大力推广科创企业首贷贴息贷款、制造业贴息贷款、苏旅贷、双创人才贷等，有效支持制造业、科创企业、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文体旅游等行业。截至 6 月末，为 33 户小微企业发放贴息贷款 1.8 亿元，累计贴息 212.36 万元。四是优化融资期限管理。综合考虑不同行业小微企业生产经营特点、规模、周期和风险状况等因素，合理确定贷款期限，进一步提高小微企业中长期贷款、循环贷、易贷通的比重，还款方式可选等额本息、等额本金、按季（月）结息、到期还本、分期还本等。截至 6 月末，小微企业中长期贷款余额为 92.20 亿元，较年初净增 7.52 亿元，增幅达 8.88%。五是持续推进续贷转贷。综合运用无还本续贷，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能续尽续”，降低企业“过桥”资金成本。同时加强同南京市联交所联系，继续做好转贷基金业务，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续贷需求。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无还本续贷 657 笔，金额 26.39 亿元；利用转贷资金服务客户笔数 152 笔，转贷金额 7.57 亿元。

三、持续经营评价

在报告期内，本行始终贯彻稳健经营与持续发展的战略导向，依托科学的风险管理机制、优化的业务体系及高效的运营管理，保障了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为积极应对外部市场挑战，本行通过深化客户关系管理、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加强内部管控等多项举措，进一步增强了风险抵御能力和市场竞争优势，展现出良好的经营持续性。

财务状况稳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本结构保持合理稳定，整体财务状况良好，为资本充足水平提供了坚实支撑，夯实了抵御各类风险的基础。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符合监管标准，具备充足的潜在损失覆盖能力，财务成果坚实可靠。

风险控制高效：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对市场风险也实现了有效管

控。内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全面覆盖相关监测指标，能够及时识别流动性指标变化及相关风险动向。同时，持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框架，确保制度全面覆盖各项业务流程，并在各类业务及管理活动中落实适当的控制措施，实行统一规范的流程管理，保障各项经营运作合规有序。

应对外部环境灵活：面对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本行通过实施多元化信贷投放策略、加强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提升数字化风控水平等方式增强经营韧性。同时，紧密跟踪监管政策的调整，主动推进合规管理，确保各项经营活动全面符合监管要求。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本行运营平稳，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现需特别披露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四、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本行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各类风险，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自身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本行报告期内与上年度的风险因素未发生明显变化。

一、信用风险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即受信人不能履行还本付息的责任而使授信人的预期收益与实际收益发生偏离的可能性。报告期内，本行加强信用风险管控的主要措施包括：

（一）审慎风险分类管理，真实反映资产质量

1.审慎风险分类。落实《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上半年贷款调整至关注类 1174 笔、37244.02 万元；次级类 972 笔、14083.06 万元；可疑类 1 笔 0.95 万元；损失类 1012 笔、9697.53 万元。动态上调至正常类 5 笔、金额 4955.48 万元；关注类 39 笔、金额 5392.08 万元，客观真实反映资产质量。至 2026 年 6 月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为 267.57 亿元，正常类贷款（五级分类）余额 256.99 亿元，占总贷款比例 96.05%，关注类贷款 7.87 亿元，占总贷款比例 2.94%。不良贷款余额 2.70 亿元，不良率为 1.01%，较年初下降 1607.68 万元，较年初下降 0.12 个百分点。其中：次级类贷款 2.52 亿元，可疑类贷款 0.05 亿元，损失类贷款 0.13 亿元。

2.开展资产质量排查。结合联合银行隐患清单、贷后检查、非现场监测及内外部检查，摸清承债信用风险底数，实现风险排查全覆盖。上半年查出 5 笔金额 49.17 万元分类不准确贷款，已完成整改。

3.适度推进呆账核销。结合财务情况，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上半年累计核销 9241.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52 万元。

（二）强化大额贷款风险管控

2026 年 6 月末，本行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口径大额贷款 37 户，余额 89 亿元，占比 34.78%，较年初上升 1.54 个百分点。在大额贷款资产质量方面，通过对大额贷款的有序压降和风险防控，继续保持资产质量稳定，无违约发生。同时突出信贷全流程风控联动机制建设，加强各系统间数据共享和交互动联，变被动预警为主动防控，健全贷后检查的发现机制，将风险信号暴露贯穿于信贷全流程，实现客户（评级）分类、授信审查审批、贷后管理、风险处置、责任认定等环节的联动机制，切实提高大额贷款风险防控的及时性、主动性、有效性。

（三）强化不良贷款处置，多措并举提质效

1.差异化处置各类不良。对暂时经营困难、还款意愿良好客户，开展“温情纾困+诉前调解”触达式清收机制，签订还款协议、执行和解书；对恶意逃废债、长期失联“钉子户”，借助法院等司法力量，推动资产保全、诉讼、查封拍卖抵押物、执行等，上半年共立案 46 件 4570.67 万元，新增立案 81 件 6999.65 万元，诉讼回款 3605.60 万元。

2.靶向发力推进表外清收。全行 1000 万元以上不良 9 户、金额 20327 万元，由班子成员逐个督办，带头清收，6 月末已收回创捷公司 1915 万元，东宇公司 1680 万元。100 万以上 134 户 30940 万元不良贷款，由分管行长牵头，逐户梳理，摸清每户贷款的形成原因、借款人现状、抵押物价值及潜在还款来源，建立详尽的“一户一策”动态清收档案。

3.开展专项清收活动。二季度以来全行深入开展不良资产“颗粒归仓”专项清收行动，激活全员攻坚能力。活动开展三个月来共计清收不良贷款 2340.52 万元，其中：支行 378.46 万元，清收中心 1962.06 万元。

4.深化外部协作处置，加强与法院等机构协作，缩短资产处置周期；完成京东、阿里平台协议续签，依托平台流量与渠道优势，提升处置质效。上半年成功挂拍 27 起抵押物，成交 9 起抵押物，金额 642 万元。

5.深度特资平台应用。通过平台下发催收函 EMS 下单 531 件，签收 210 件，签收率 39.55%。在平台中开展不良贷款案件诉讼管理工作，确保案件管理规范有序、责任到人，并做好日常来账批量止付工作。

二、市场风险及对策

2026 年面对市场环境、监管环境的变化，本行把主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进一步强化期限管理，严密防范市场风险。一是把握市场趋势，及时调整账户资产。二是加强风险限额指标管理。三是进一步加强合规管理，开展制度后评价工作。四是提升投研能力、加强团队培养。五是逐日盯市，总结复盘，提升趋势性判断能力。

三、操作风险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加强操作风险管控的主要措施包括：

（一）全面开展制度后评价工作

对照最新监管政策、行业新规、当前业务发展实际，分类形成制度优化明细清单，编制《关于 2026 年规章制度后评价“提质固效深化年”工作的通报》。建立月度制度落地跟踪督办机制，按月收集各部室制度优化进度，第二季度发布 3 期制度后评价工作落实情况通报。上半年梳理制度废止 16 项、新增修订 98 项。

（二）持续完善员工行为排查内容

制定《2026 年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实施方案》，构建多维度排查标准，涵盖员工的考勤情况、账户状况、社交关系以及工作表现等多个关键方面，线上统筹下发工作任务。依托合规管理平台，分批次向各支行、部室统一下发家访、征信排查、客户回访工作任务，严格落实总行案防管理各项制度要求。

（三）发出合规风险提示

立足日常合规审查、法律审核、消保工作发现的薄弱环节或上级单位工作提示，分三大类编制标准化提示单。上半年共发布 3 期合规提示、2 期消保提示和 2 期法律风险提示，通过 OA 办公系统和合规管理平台统一发布，要求各机构组织全员学习并对照开展自查自纠，加强重点

业务薄弱环节风险监测，督促条线部门完善业务流程和控制措施。

（四）推进监管检查整改闭环管理

根据监管检查要求，全面完成事实确认、意见反馈及佐证材料梳理报送工作，逐项核对问题清单，形成整改任务分解表，明确责任部门、整改时限及具体措施，并对相关责任人开展问责处理。目前正建立整改台账动态跟踪机制，将整改成效纳入条线考核，推动形成“检查－整改－问责－提升”闭环管理，为后续监管沟通及长效合规机制建设奠定基础。

四、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以事前预防、安全第一为原则，切实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充分识别和持续监测，同时，运用内部资金转移价格等定价工具，引导合理配置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报告期内，本行加强流动性风险管控的主要措施包括：

（一）定期开展压力测试。经测试，本行流动性整体状况良好，风险可控，应对计划能及时、充分化解风险。

（二）切实做好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工作。一是对资产负债进行集中度限额管理。二是科学确定资产流动性组合。三是及时调整对交易对手的融资授信额度和资产负债结构。四是通过提高核心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五是通过计量、监测、控制现金流量和期限错配情况，发现融资缺口和防止过度依赖短期流动性供给。

五、声誉风险及对策

声誉是我行立足市场、服务客户的核心无形资产，做好声誉风险管理，是维护金融公信力、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关键。当前，金融行业舆论环境日趋复杂，客户维权意识不断提升，各类业务纠纷、舆情风险易发多发，对声誉管理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我行始终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将其融入经营管理全过程，稳步推进风险防控、舆情应对、品牌维护等各项工作，整体声誉风险态势平稳，未发生重大负面声誉事件，有效守护了银行良好市场形象。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	☐ 是√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 否	五、二、（九）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否	
是否存在重大突发事件	☐ 是√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否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否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具体事项类型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资产类业务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745.0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99.96
同业存单	0
拆出资金	0
资产类业务合计	16644.99
2.负债类业务	
吸收存款	14058.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1
拆入资金	0
负债类业务合计	14058.99
3.表外业务	0
开出保函	0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
表外业务合计	300.00
4.提供服务类业务	0
5.接受服务类业务	44.00
6.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说明：本行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资产转移、授信、提供或接受劳务或服务、对外投资、租入或租出资产等。本行在计算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时，已扣除授信时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国债金额。

（五）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无

（六）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七）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八）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无

（九）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股东分别签署了承诺函，承诺：本人（公司）与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不发生违规、不当关联交易，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本人（公司）支持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加强“三农”金融服务，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资金主要用于当地；本人（公司）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章程，合法经营，诚实守信，依法纳税，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无欠贷欠息记录，近两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人（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干预银行董事会、高管层享有的决策权和管理权，不越过董事会和高管层直接干预或利用影响力干预银行的日常经营管理，进行利益输送，或以其他方式损害存款人、商业银行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利。支持机构长远稳健发展，不强制要求银行违反规定分红。不向银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自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所持该行股份；在必要时向银行补充资本，并通过银行每年向监管机构或其派出机构报告资本补充能力；本人（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以下情形：被列为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存在严重逃废银行债务行为；提供虚假材料或作出不实声明；对商业银行经营失败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负有重大责任；拒绝或阻碍监管机构或其派出机构依法实施监管；因违法违规行为被金融监管部门或政府有关部门查处，造成恶劣影响的；其他可能对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本人（公司）提供的有关资质条件、关联关

系、入股资金等各项信息真实有效，如提供虚假信息或不实声明、存在滥用股东权利或其他损害银行利益的行为，由本人（公司）承担相应后果，银行可要求本人（公司）限期转让股权或限制本人（公司）的相关股东权利（包括股东会召开请求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处分权等），银行监管部门可限制或禁止商业银行与本人（公司）开展关联交易，限制持有商业银行股权的限额、股权质押比例等，并可限制本人（公司）的相关股东权利（包括股东会召开请求权、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处分权等）。

（十）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无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十一）调查处罚事项

无

（十二）失信情况

无

（十三）重大突发事件

无

（十四）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本总额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本总额为 863085229 股，较期初无变动。

(二)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户数	股数（股）	比例（%）	户数	股数（股）	比例（%）
法人股	181	695,983,512	80.64	180	698,983,522	80.99
自然人股	1204	167,101,717	19.36	1203	164,101,707	19.01
总股数	1385	863,085,229	100.00	1383	863,085,229	100.00

二、前十大户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1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619,177	0	172,619,177	20.00%
2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54,148,719	0	54,148,719	6.27%
3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40,891,614	0	36,365,268	4.21%
4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30,507,373	0	30,507,373	3.53%
5	南京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175,662	0	30,175,662	3.50%
6	江苏景枫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784,557	0	23,784,557	2.76%
7	南京庭辉建材有限公司	21,369,307	0	21,369,307	2.48%
8	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润昇工程有限公司	17,120,681	0	17,120,681	1.98%
9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2,677,207	0	13,677,207	1.58%
10	江苏星汉城有限公司	12,826,058	0	12,826,058	1.49%
	合计	416,120,355	0	412,594,009	47.80%
以上股东相互关系说明：本行前十大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三、持股 1%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持有变动情况	期末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619,177	0	20.00%		
2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54,148,719	0	6.27%		
3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36,365,268	0	4.21%		
4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30,507,373	0	3.53%		
5	南京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175,662	0	3.50%		
6	江苏景枫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784,557	0	2.76%		
7	南京庭辉建材有限公司	21,369,307	0	2.48%		
8	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润昇工程有限公司	17,120,681	0	1.98%		
9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3,677,207	0	1.58%		
10	江苏星汉城有限公司	12,826,058	0	1.49%		
11	南京兰武立荣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1,757,020	0	1.36%	质押	11,359,440
12	南京乐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1,339,792	0	1.31%		
13	南京瑞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612,968	0	1.23%		
14	南京胥螯水产品有限公司	10,561,479	0	1.22%		
15	南京讯润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331,134	0	1.20%		
16	南京昊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52,696	0	1.05%		
17	南京环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052,696	0	1.05%		
18	江苏新百利拉链有限公司	9,052,696	0	1.05%		
19	南京琅宇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630,952	0	1.00%		

四、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方	实际控制人	持股比例	是否董事	质押或冻结情况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无	20.00%	是	无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南京中盛轨道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胡其江	6.27%	是	无
	宁波维菊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两京（宁波）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南京永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陈妍妮	4.21%	是	无
	南京永隆家居有限公司				
	南京芳迪家居有限公司				
江苏星汉城有限公司	南京黄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王银云	1.49%	是	无
	南京江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宿迁江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绿港现代化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淮南丰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远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江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恒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瑞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客居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易沃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圆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圆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高淳县江山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赵孝禄	—		0.01%	是	无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无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股票发行情况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未发行股票。

单位：元/股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	—	—	—	—	—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债券违约情况：

无

三、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第五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史小兵	董事、董事长	男	1973 年 8 月	本科	2024/9/26－换届止	是
刘鼎	董事、行长	男	1974 年 12 月	本科	2024/9/26－换届止	是
张烧	独立董事	女	1977 年 8 月	研究生	2024/9/26－换届止	是
汤晓建	独立董事	男	1989 年 12 月	研究生	2025/1/23－换届止	是
程博	独立董事	男	1975 年 4 月	研究生	2025/3/18－换届止	是
刘荣茂	独立董事	男	1965 年 12 月	研究生	2025/3/24－换届止	是
王银云	董事	男	1966 年 9 月	本科	2024/9/26－换届止	是
叶明翠	董事	女	1974 年 10 月	大专	2024/9/26－换届止	是
赵孝禄	董事	男	1964 年 8 月	大专	2024/9/26－换届止	是
胡谦	董事	男	1977 年 9 月	研究生	2024/9/26－换届止	是
郭萌萌	独立董事	女	1983 年 5 月	研究生	2025/10/23－换届止	是
吴飞	董事	男	1976 年 3 月	研究生	2025/10/23－换届止	否
陈巧林	职工董事	男	1973 年 5 月	本科	2025/10/23－换届止	是
张青海	纪委书记	男	1971 年 7 月	本科	2025/11/27－换届止	是
蒋长征	副行长	男	1977 年 12 月	本科	2024/9/26－换届止	是
周小锋	副行长	男	1976 年 9 月	本科	2024/9/26－换届止	是
常立强	副行长	男	1982 年 10 月	本科	2024/9/26－换届止	是
高强	副行长	男	1982 年 7 月	本科	2025/12/12-换届止	是
朱虹	董事会秘书	女	1981 年 2 月	研究生	2025/6/11－换届止	是
陈桃兰	法律合规部负责人	女	1982 年 3 月	研究生	2024/9/26－换届止	是
仇孟云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女	1990 年 12 月	本科	2024/9/26－换届止	是
董事会人数：						1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史小兵	董事长	0	0	0	0
刘鼎	行长	0	0	0	0
吴飞	股权董事（派驻）	0	0	0	0
王银云	股权董事（派驻）	0	0	0	0
胡谦	股权董事（派驻）	0	0	0	0
叶明翠	股权董事（派驻）	0	0	0	0
赵孝禄	股权董事	108524	0	108524	0.0126%
陈巧林	职工董事	95792	0	95792	0.0111%
张青海	纪委书记	0	0	0	0
蒋长征	副行长	0	0	0	0
周小锋	副行长	0	0	0	0
常立强	副行长	137963	0	137963	0.0160%
高强	副行长	0	0	0	0
朱虹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仇孟云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0	0	0	0
陈桃兰	法律合规部负责人	0	0	0	0
合计	-	342279	0	342279	0.0397%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行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酬情况

√适用□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股东会批准董事薪酬分配方案，董事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并由董事会组织考核并实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依据《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分配方案》《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2026年考核办法》《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对行长室2026年绩效考核办法》等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及确定薪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执行董事、职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支付月度基本薪酬，根据年终考核结果支付年度薪酬；非执行董事、股权监事根据年度考核结果支付津贴。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事项：

无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高管人员	7	7
中层管理人员	56	54
专业类人员	174	180
操作类人员	97	86
支持保障人员	108	110
员工总计	442	43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2	33
本科	377	376
专科	30	26
专科以下	3	2
员工总计	442	437

（二）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培训：有效整合现场集中教学、视频远程教学、自主选学、外出深造等形式，开展基础知识、操作实务、业务技能、风险防控等方面的培训，推动实现“因岗施教”“因人施教”“因龄施教”，不断提升员工岗位履职能力。全年开展各类培训 16 余次，培训人员 2400 余人次，有效提高了干部职工理论素养和专业素能。

2.薪酬政策：本行按照效率优先，兼顾公平，体现行业特点，激励与约束相结合，薪酬分配与风险、责任相一致的原则，建立了与企业文化、经营目标、经营战略相一致的薪酬制度。员工薪酬制度由即期收入、远期收入和保险福利待遇三部分组成。实现了收入与贡献度相匹配、不同岗位有序区别的薪酬体系。

3.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需承担部分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99 人。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两会一层”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立健全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①股东和股东会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保障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股东会 1 次，审议通过《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溧水农商银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5 年度履职尽责情况的评价报告》《溧水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溧水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暨 2026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编制情况报告》《溧水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溧水农商银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等 10 项提案。股东会召开的程序、决议的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律师现场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②董事、董事会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由 1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执行董事 2 名，股权董事 5 名，职工董事 1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3 次，定期听取审议行长室、稽核审计、风险管理、合规内控等方面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64 项提案。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三农、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其中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的工作职责认真开展工作。
--

③高级管理层

本行行长室由1名行长、4名副行长组成。行长室下设10个专门委员会、15个职能部门以及1个营业部和27个分支机构，2个分理处。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落实年度预算，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任务。

④信息披露

本行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地披露各类信息。报告期内，披露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对公司重要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告。

⑤各项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修订情况

新增了《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承诺管理办法》，修订了《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制度》。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确保所有股东能够有效行使权利。所有在册股东均可参加股东会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表决权、对本行的经营管理情况发表意见或提出质询，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本行重要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在股东会、董事会等决策机构的职权范围内依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独立董事制度》、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要求，忠实、勤勉、高效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专门委员会职责，密切关注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关联交易、风险管理、业务创新转型等工作开展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审议的事项，提前研究会议材料，在会议讨论过程中从独立的专业人士角度，充分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独立判断，审慎作出决策。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董事会2025年上半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董事名称	董事类别	应参加股东会次数	实际参加股东会次数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参加董事会次数	应参加专门委员会次数	实际参加专门委员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张尧	独立董事	1	1	3	3	3	3	0
汤晓建	独立董事	1	1	3	3	2	2	0
刘荣茂	独立董事	1	1	3	3	2	2	0
程博	独立董事	1	1	3	3	2	2	0
郭萌萌	独立董事	1	1	3	3	2	2	0

（二）两会运作情况

1.两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本行于2026年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转让股份的议案》《关于聘任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2项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本行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报告暨2026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等52项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本行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一季度全面风险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合规风险管理评估报告》《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等10项议案。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股东会	1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上午，在溧水农商行 6 楼会议室召开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54 人，所持股份总数 686108510 股。审议通过《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溧水农商银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5 年度履职尽职情况的评价报告》《溧水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溧水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暨 2026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编制情况报告》《溧水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溧水农商银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等 10 项提案。

2.两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本行遵循《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金监局、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监管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保障了“两会一层”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本行未引入职业经理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本行注重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报告期内，本行一方面通过官方网站进行信息披露及时向股东、投资者披露公司重大信息，保障股东、投资者的知情权，另一方面通过电话、现场交流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股东的联系，及时解答相关问题，为股东和投资者提供服务。

（五）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行内设 15 个职能部门：前台部门为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金融市场部；中台部门为信贷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法律合规部、稽核审计部；后台部门为运营管理部、科技信息部、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安全保卫部、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纪律监督室。

本行设立营业部、支行、分理处共 30 个，其中营业部 1 个，支行 27 个，分理处 2 个。

二、内部控制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监督工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独立，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本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经过系统化梳理与持续优化，已形成覆盖业务管理、财务控制、合规管理、风险防控和消保管理等核心领域的完整框架，2026 年开展规章制度后评价“提质固效深化年”工作，结合业务发展需求和监管政策变化，在前两年制度优化工作的基础上，推动制度建设和合规管理实现“再排查、再整改、再巩固、再提升”，形成层级清晰、内容完整、衔接顺畅、务实管用的制度管理体系，保证本行规章制度的合规完备和规范有效，确保管理体系与内外部环境的持续适配。

在执行层面，本行通过建立分级授权机制、定期培训考核、内部检查、独立审计及信息化管理系统，强化制度执行监督，确保各项制度在各层级单位中落地实施。条线管理部门对制度执行情况实施动态监督与纠偏，有效防范了管理漏洞和操作风险。通过内部审计、专项检查及外部第三方评估，未发现制度设计存在逻辑缺陷或执行环节出现系统性偏差，现有制度在保障内部控制有效性及维护资产安全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具备良好的适应性与执行力，暂未发现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 产	行次	2026.06.30	2025.12.31
资 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11,789.20	167,610.52
贵金属	2		
存放联行款项	3	6.61	
存放同业款项	4	83,578.92	48,765.94
拆出资金	5	60,120.44	20,004.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62,328.00	97,358.39
衍生金融资产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9		
应收利息	10		
应收股利	11		
其他应收款	12	3,022.40	1,438.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2,723,390.24	2,584,088.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其他债权投资	15	195,573.12	121,296.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债权投资	17	738,460.35	793,74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长期股权投资	19		
投资性房地产	20		
固定资产	21	7,482.49	7,815.92
在建工程	22	6,282.98	4,513.77
固定资产清理	23		
使用权资产	24	1,499.62	1,677.17
无形资产	25	5,549.70	5,706.47
开发支出	26		
长期待摊费用	27	1,365.78	1,529.60
抵债资产	28		
持有待售资产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22,245.35	21,262.78

资 产	行次	2026.06.30	2025.12.31
待处理财产损溢	31		
其他资产	32	173.05	122.01
资产总计	33	4,122,868.25	3,876,939.49
负 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4	287,400.00	205,400.00
联行存放款项	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6	1,979.03	3,673.87
拆入资金	37		20,007.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衍生金融负债	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	60,002.25	144,019.35
吸收存款	41	3,395,045.30	3,142,813.43
应付职工薪酬	42	1,144.64	5,085.51
应交税费	43	6,768.28	2,062.85
应付利息	44		
应付股利	45		
其他应付款	46	4,090.96	3,130.62
预计负债	47	1,219.93	338.43
应付债券	48		
租赁负债	49	1,616.70	1650.72
持有待售负债	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		
其他负债	52	214.75	5.98
负债总计	53	3,759,481.84	3,528,188.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54	86,308.52	86,308.52
其中：法人股股本	55	69,598.35	69,898.35
自然人股股本	56	16,710.17	16,410.17
其他股本	57		
资本公积	58	49,142.28	49,142.28
减：库存股	59		
其他综合收益	60	1,111.19	606.80
盈余公积	61	24,255.78	24,255.78
一般风险准备	62	158,355.37	158,355.37
未分配利润	63	44,213.27	30,082.29
其他权益工具	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	363,386.41	348,751.0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6	4,122,868.25	3,876,939.49

法定代表人：史小兵 行长：刘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孟云

（二）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	38,582.50	46,445.17
（一）利息净收入	2	31,367.34	31,787.58
利息收入	3	55,675.25	58,186.95
利息支出	4	24,307.91	26,399.37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511.43	166.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831.68	395.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320.25	229.31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6,277.12	13,799.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四）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409.40	-146.43
（五）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六）其他收益	12	14.59	815.94
（七）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0.04
（八）其他业务收入	14	2.62	21.84
二、营业支出	15	19,097.32	27,847.11
（一）税金及附加	16	394.75	324.52
（二）业务及管理费	17	10,374.52	10,270.60
（三）资产减值损失	18		
（四）信用减值损失	19	8,328.05	17,251.99
（五）其他业务成本	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9,485.18	18,598.06
加：营业外收入	22	23.88	54.05
减：营业外支出	23	261.05	140.62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5	19,248.01	18,511.49
减：所得税费用	26	5,095.59	5,115.14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14,152.42	13,39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		
少数股东损益	29		
六、其他综合收益	30	504.39	-179.85
（一）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项 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5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504.39	-179.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	6.85	-107.33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9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0	497.54	-72.52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1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	14,656.81	13,216.50
八、每股收益：	44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5	0.16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6	0.16	0.16

法定代表人：史小兵 行长：刘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孟云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259,219.62	335,939.3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82,000.00	46,044.1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20,000.00	-37,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58,914.79	61,145.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85,642.70	-67,22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294,491.71	338,901.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148,702.96	173,264.4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58,686.24	14,016.2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36,359.52	44,716.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	10,114.67	9,47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	4,211.43	9,18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50,466.61	81,06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	308,541.42	331,72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14,049.71	7,178.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	1,650,202.65	1,495,982.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	6,277.12	13,799.68

项目	行次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0.040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1,656,479.77	1,509,781.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	1,631,361.84	1,568,384.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	2,356.70	1,646.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1,633,718.54	1,570,031.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22,761.23	-60,249.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167.61	24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	167.61	248.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167.61	-248.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	8,543.90	-53,320.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146,375.96	105,02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154,919.87	51,705.29

法定代表人：史小兵 行长：刘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仇孟云

注意：请在财务报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附注披露应符合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的要求。

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单位简介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溧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1年进行改制,2012年7月6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苏银监复〔2012〕358号”文批准设立,领取金融许可证,证书号:B1350H232010001。2012年7月18日经原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598024647A。并于2012年8月10日正式成立开业。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史小兵。2025年12月30日注册资本变更为86,308.5229万元,并取得变更后营业执照。

截至2026年6月末,本行拥有员工437名,下设分支机构30家,其中:营业部1个,支行27个,分理处2个。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

本行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本行管理层认为,本行自本报告期末至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行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财务报告中的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均以历史成本作为会计要素计量方法。

4.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5.金融工具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将金融资产按照主体管理的业务模式及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三类；另外，权益工具投资应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若初始不可撤销地选择在其他综合收

益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则其他综合收益不会循环计入损益。

5.1 初始确认和计量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即于买卖交易日，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行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利润表；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为交易价格。当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交易价格存在差异，且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时，本集团将该差异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5.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5.2.1 金融资产

本行按照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

业务模式反映本行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比如本行持有该项金融资产是仅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那么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业务模式在金融资产组合层面进行评估，并以按照合理预期会发生的情形为基础确定，考虑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旨在识别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及未

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仅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按摊余成本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摊余成本以该类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后确定。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本金及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按公允价值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除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外，该等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利润表。该等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相应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利润表，不调整其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3）权益工具投资

在初始确认时，本行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权益工具应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对权益工具的定义。当该项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未分配利润”。本行有权收取的该等权益工具产生的符合条件的股利计入利润表。该等权益工具投资无需确认减值损失。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按照准则要求必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按公允价值对该类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利得或损失，除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外，均计入当期利润表；本行有权收取的本类别的权益工具产生的符合条件的股利也计入利润表。

当且仅当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本行对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金融资产重分类，自其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5.2.2 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行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行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下述情形外，相关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利润表：

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该金融负债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未分配利润”。

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5.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将其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回购；

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5.2.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项金融工具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本行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

理人员报告；

该金融负债为包含一种或多种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5.3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提供者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提供给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实体，为客户贷款、透支和取得其他银行额度提供保证。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的摊余价值和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确定的减值准备金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期利润表。

贷款承诺是本行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5.4 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行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及被其他市场交易者普遍使用的估值技术等。

本行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行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并采用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

值技术的有效性。

5.5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当从金融资产获得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到期，或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本行已将与所有权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时，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当合同所指定的义务解除、撤销或届满时，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5.6 金融资产的减值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评估并确认相关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5.7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 金融负债

本行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下列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行于初始确认时即对金融负债进行分类。

7.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

买入返售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方买入贴现票据、一般公司债券、长期应收款及贷款，之后在合约约定的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返售给对方的资金拆借业务。卖出回购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将贴现票据、一般公司债券、长期应收款及贷款卖给交易对方，之后在合约约定日期，再按协议价格购回的资金拆借业务。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金额初始确认，并记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或“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下的相关债券、贷款、贴现票据及长期应收款，在合约期间视为向交易对手方提供的抵押资产，仍在本行资产相关科目中反映。

本行根据协议售出资产并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以固定金额或者出售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进行回购的，已售出资产继续在资产负债表确认。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本行根据协议购买资产并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以固定金额或者购买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返售的，所购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购入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价格与返售价格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行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行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除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其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

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本行对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法核算。

10.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净残值率%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0-5	20	4.75-5.00
机器、机械	0-5	10	9.50-10.00
电子设备	0-5	3	31.67-33.33
运输工具	0-5	4	23.75-25.00
其他固定资产	0-5	5	19.00-20.00

11.无形资产

本行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成本入账。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于每年年底进行减值测试。

12.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保管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直接计入其他业务支出。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抵债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得转回。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16.收入确认

收入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6.1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于产生时以确定的实际利率计量。在确定收益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或预计利率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不大时，采用合同利率。

当一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16.2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根据权责发生制的原则确认。

资产买卖或参与第三方进行资产买卖交易（如购买客户贷款、证券，或出售业务）时产生的手续费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8.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计

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行以可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根据银行业监管要求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减值准备等形成的应纳税所得税差异，在五年内难以转回，本行从谨慎性原则考虑当期未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利润分配

按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进行红利分配及其他项目的利润分配。

20.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不完全由本行控制的一个或数个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经济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计量。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1.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21.1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2本行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21.2.1 经营租赁

本行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1.2.2 融资租赁

本行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于租赁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在“客户贷款”项目列示。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当从应收融资租赁款获得现金流的权利已经到期或转移，并且本行已将与租赁物相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项应收融资租赁款。租赁期内本行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担保合同

本行开具下列担保合同：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这些担保合同将使本行在被保证方未能履行条款时，向担保合同持有方代为支付款项。担保合同的担保金额作为表外科目披露。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和 5%（简易征收）/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 2012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 下列文件规定的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到期后继续执行:

①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85号)即: 对金融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 应先冲减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 不足冲减部分可据实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86号), 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对金融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贷款损失, 应先冲减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 不足冲减部分可据实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3) 以下与本行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①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3号),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 免征增值税; 对金融机构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公告所称小额贷款, 是指单户授信小于100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 没有授信额度的, 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②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6号),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

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通知所称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1,000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55号），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本通知所称小额贷款，是指单笔且该农户贷款余额总额在1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④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7号），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告所称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100万元（含本数）的农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3.本报告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无

七、财务报表项目的注释

本年度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万元为单位，可能因四舍五入而存在尾差。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现金	8,365.16	13,250.60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63,427.86	152,852.4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995.98	1,362.73
缴存财政性存款	39,000.20	144.70
合计	211,789.20	167,610.52

注：2026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

2. 存放联行款项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清算资金往来-待处理大额支付款项	6.61	-

3.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50,050.24	9,550.05
存放系统内款项	21,763.85	39,212.58
存放系统内款项应收利息	2.18	3.31
存出保证金	11,762.65	-
存放同业账面价值	83,578.92	48,765.94

4. 拆出资金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拆放同业款项	60,000.00	20,000.00
应收利息	140.88	7.67
拆出资金坏账准备	20.44	2.75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60,120.44	20,004.92

5.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交易性国家债券	38,124.89	46,011.03
交易性金融债券	23,813.75	45,328.97
交易性同业存单	-	5,010.03
交易性地方政府债券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389.36	1,008.36
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62,328.00	97,358.39

6.其他应收款

6.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垫付款	2,531.22	1,531.99
预付款	120.45	98.86
诉讼费	309.74	256.85
卡挂账	503.10	14.5
应收手续费	11.82	0.02
应收贷记卡费用	13.79	13.95
其他	115.79	5.9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83.51	483.51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3,022.40	1,438.62

6.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26-6-30		202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49.98	92.90%	1,624.73	84.53%
1 至 2 年	126.83	3.52%	217.12	11.30%
2 年以上	129.10	3.58%	80.28	4.17%
合计	3,605.91	100.00%	1,922.13	100.00%

7.发放贷款和垫款

7.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	-----------	------------

个人贷款和垫款：		
农户贷款	283,246.80	363,643.79
非农个人贷款	481,454.52	396,285.39
个人信用卡透支	5,462.91	5,773.57
小计	770,164.23	765,702.75
企业贷款和垫款：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824.00	10,965.00
农村企业贷款	161,103.86	135,109.39
非农企业贷款	1,610,675.79	1,407,514.98
贴现资产	132,903.43	212,976.05
小计	1,905,507.08	1,766,565.42
贷款和垫款总额	2,675,671.31	2,532,268.17
拆放非存款类金融机构款项	127,000.00	127,000.00
加：贷款应计利息	3,011.56	4,478.50
减：贷款应计利息坏账准备	87	87
减：拆放同业坏账准备	1,905.00	1,905.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79,974.72	77,447.47
贴现资产利息调整	-325.91	-21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723,390.24	2,584,088.20

7.2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行业分类	2026-6-30		202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150,178.08	5.61%	136,313.46	5.38%
采矿业	4,950.00	0.18%		
制造业	773,466.66	28.91%	670,507.73	26.4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5,819.75	2.09%	56,882.19	2.25%
建筑业	281,303.44	10.51%	247,428.66	9.77%
批发和零售业	558,037.00	20.85%	21,173.89	0.8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785.99	0.96%	491,927.03	19.43%
住宿和餐饮业	51,366.84	1.92%	49,813.13	1.9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9,087.06	0.34%	73,927.33	2.92%

行业分类	2026-6-30		202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地产业	81,763.34	3.06%	160,320.08	6.3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9,565.34	5.22%	6,641.00	0.2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6,336.04	0.61%	65,720.70	2.6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8,148.00	2.17%	16,141.94	0.6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7,296.53	0.65%	3,969.62	0.16%
教育	4,749.31	0.18%	7,478.81	0.30%
卫生、社会工作	10,986.78	0.41%	7,527.17	0.3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146.31	0.27%	358,880.52	14.15%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340,900.63	12.74%	10,453.92	0.41%
买断式转贴现	88,784.21	3.32%	147,160.99	5.81%
贷款和垫款总额	2,675,671.31	100.00%	2,532,268.17	100.00%

7.3 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99,626.80	110,391.81	32,544.86	542,563.47	342,414.55	86,669.58	21,009.98	450,094.11
保证贷款	296,517.86	366,276.51	228,079.72	890,874.09	372,970.06	294,853.39	221,656.26	889,479.71
抵押贷款	552,616.94	351,762.32	327,121.49	1,231,500.75	544,422.86	304,875.11	332,547.96	1,181,845.93
质押贷款	1,095.00	4,738.00	4,900.00	10,733.00	1,209.41	4,739.00	4,900.00	10,848.41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61,016.88	691,137.08	580,114.20	2,532,268.17

7.4 逾期贷款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 上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 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142.94	4,847.04	922.15	1.867748	9,914.00	4,138.19	3,355.06	1,029.02	8.88	8,531.14
保证贷款	947.94	1,642.01	646.212029	90.021966	3,326.19	1,812.80	6,231.97	275.7	97.02	8,417.50
抵押贷款	15,910.36	8,963.82	6,269.80	1,956.37	33,100.34	5,196.66	8,497.75	4,811.61	1,394.91	19,900.93
质押贷款										
合计	21,001.23	15,452.87	7,838.16	2,048.26	46,340.53	11,147.65	18,084.78	6,116.34	1,500.81	36,849.57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

7.5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年初余额	77,447.47	83,410.05
本年计提	7,823.37	15,110.96
本年核销	9,240.83	26,407.33
本年转入	3,944.71	5,333.79
年末余额	79,974.72	77,447.47

7.6 贷款及垫款五级分类情况

五级分类	2026-6-30		202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正常类	2,569,943.04	96.05%	2,443,605.55	96.50%
关注类	78,719.83	2.94%	60,046.50	2.37%
次级类	25,238.00	0.94%	27,472.77	1.08%
可疑类	478.07	0.02%	416.55	0.02%
损失类	1292.37	0.05%	726.8	0.03%
合计	2,675,671.31	100.00%	2,532,268.17	100.00%

7.7 期末前十名单户贷款客户明细

7.7.1 2025 年 6 月 30 日贷款前十名

客户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南京溧水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7,000.00	1.01%	正常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24,900.00	0.93%	正常
南京屏湖如意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21,750.00	0.81%	正常
南京东庐山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525.00	0.80%	正常
南京沃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21,000.00	0.78%	正常
南京源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20,000.00	0.75%	正常
南京石湫高校科技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000.00	0.71%	正常

客户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南京石湫科教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370.00	0.69%	正常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17,600.00	0.66%	正常
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050.00	0.64%	正常
合计		208,195.00	7.78%	

7.7.2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前十名

客户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南京溧水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000.00	1.11%	正常
南京屏湖如意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22,400.00	0.88%	正常
南京石湫高校科技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500.00	0.77%	正常
南京石湫科教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370.00	0.73%	正常
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	17,600.00	0.70%	正常
南京市溧水区观山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750.00	0.62%	正常
南京市溧水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000.00	0.59%	正常
南京市溧水区清源镇村供水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000.00	0.59%	正常
南京龙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14,950.00	0.59%	正常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4,900.00	0.59%	正常
合计		181,470.00	7.17%	

7.8 期末前十名集团客户贷款明细

7.8.1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十名集团客户贷款情况

集团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南京市溧水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51,000.00	1.91%

集团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728.00	1.90%
江苏永阳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875.00	1.86%
南京石湫科教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370.00	1.85%
南京润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8,593.00	1.82%
南京洪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8,076.00	1.80%
南京市溧水区东屏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488.00	1.70%
南京溧水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8,700.00	1.45%
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	37,150.00	1.39%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3,900.00	1.27%
合计	452,880.00	16.93%

7.8.2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名集团客户贷款情况

集团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南京溧水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650.00	2.04%
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50,893.00	2.01%
江苏永阳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2,650.00	1.68%
南京市溧水区东屏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2,640.00	1.68%
南京溧水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168.50	1.67%
南京石湫科教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870.00	1.61%
南京溧水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600.00	1.60%
江苏南京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展集团有限公	38,200.00	1.51%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24,508.12	0.97%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9,900.00	0.79%
合计	394,079.62	15.56%

7.9 前十大股东贷款明细

6.9.1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十大股东贷款情况

十大股东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1,800	0.07%	正常

十大股东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	4,610	0.17%	正常
南京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景枫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庭辉建材有限公司				
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润昇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3,395	0.13%	正常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3,000	0.11%	正常
江苏星汉城有限公司				
合计	-	12,805.00	0.48%	-

7.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股东贷款情况

十大股东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1,800.00	0.07%	正常
南京明辉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	4,690.00	0.18%	正常
南京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景枫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庭辉建材有限公司				
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润昇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4,940.00	0.20%	正常
江苏星汉城有限公司				
南京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4,900.00	0.59%	正常
合计		26,330.00	1.04%	

8.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国家债券	1,999.63	5,230.14
同业存单	180,062.14	115,008.18
地方政府债券	8,025.56	1,042.41
金融债券	5,430.12	-
其他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55.67	15.37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95,573.12	121,296.10
------------	------------	------------

9. 债权投资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国家债券	264,494.39	265,098.15
金融债券	83,432.67	44,806.83
地方政府债券	385,093.83	478,855.05
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5,834.11	6,379.46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94.65	1,390.41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738,460.35	793,749.08

10. 固定资产

项目	202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6-30
固定资产原值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859.17			13,859.17
机器设备	1,909.50	70.32	38.1	1,941.72
运输工具	319.03			319.03
电子设备	5,067.56	50.68	144.33	4,973.91
其他固定资产	736.15	13.39		749.54
合计	21,891.41	134.39	182.43	21,843.37
累计折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917.64	254.41		7,172.05
机器设备	1,599.51	71.92	36.95	1,634.48
运输工具	283.11	4.65		287.76
电子设备	4,522.88	109.64	140	4,492.52
其他固定资产	652.35	21.72		674.07
合计	13,975.49	462.34	176.95	14,260.88
固定资产净值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941.53			6,687.12
机器设备	309.99			307.24
运输工具	35.92			31.27
电子设备	544.68			481.39

项目	202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6-30
其他固定资产	83.8			75.47
合计	7,915.92			7,582.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			1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815.92			7,482.49

11.在建工程

项目	202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6-30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总行新大楼	4,389.54	1,893.44			6,282.98
总行6楼会议室及3至6层卫生间的改造	124.23			124.23	
合计	4,513.77	1,893.44		124.23	6,282.98

12.使用权资产

项目	202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6-30
使用权资产原值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24.70	90.42		2,615.12
合计	2,524.70	90.42		2,615.12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47.53	267.97		1,115.50
合计	847.53	267.97		1,115.50
使用权资产净值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77.17			1,499.62
合计	1,677.17			1,499.62

13.无形资产

项目	202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6-6-30
土地使用权	4,814.93		67.03	4,747.90
软件使用权	891.54		89.74	801.8
合计	5,706.47			5,549.70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6-6-30
经营性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22.85	68.41	77.9	313.36
自有资产改良支出	311.84	138.79	109.77	340.86
网点装修及改造工程	215.68	9.91	62.24	163.35
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	665.69	34.79	155.66	544.82
企业微信平台建设项目	13.54		10.15	3.39
合计	1,529.60	251.90	415.72	1,365.78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 未经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损失准备	51,674.49	12918.62	49,909.80	12,477.4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57.32	214.33	359.76	89.9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94.65	98.66	1,390.40	347.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00	25.00	100	25
坏账准备	2,733.95	683.49	711.24	177.81
预计负债	1,219.93	304.98	338.44	84.61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63.33	8440.83	34,016.36	8,504.09
合计	90,743.67	22,685.92	86,826.00	21,706.50

15.2 未经抵销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62.64	65.66	97.72	24.43
其他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9.64	374.91	1,677.16	419.29
合计	1,762.28	440.57	1,774.88	443.72

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85.92	21,706.50
递延所得税负债（以负数填列）	-440.57	-443.72
净额	22,245.35	21,262.78

16.其他资产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	-----------	------------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贷款应收利息	173.05	122.01
合计	173.05	122.01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5-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6-6-30
		本年计提	其他增加	本年核销	其他减少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225					225.00
拆放同业坏账准备	1,907.75	17.69				1,925.4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83.51	100	3.7	3.7		583.5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0					10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90.41				995.76	394.6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59.78	497.54				857.32
表外风险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338.43	881.5				1,219.93
贷款损失准备	77,447.47	7,823.37	3,944.71	9,240.83		79,974.72
合计	82,252.35	9,320.10	3,948.41	9,244.53	995.76	85,280.57

18.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支农再贷款	-	5,500.00
支小再贷款	287,400.00	199,900.00
合计	287,400.00	205,400.00

19.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股份制商业银行活期款项	1,979.02	3,673.85
应付境内银行同业存放款项利息	0.01	0.02
合计	1,979.03	3,673.87

20.拆入资金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政策性银行拆入资金	-	-
系统内拆入资金	-	20,000.00
拆入资金合计	-	20,000.00
加：应付利息	-	7.69
合计	-	20,007.69

2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卖出回购国有银行质押式债券款	60,000.00	140,000.00
卖出回购合作金融机构质押式债券款	-	4,000.00
应付卖出回购债券款利息	2.25	19.35
合计	60,002.25	144,019.35

22 吸收存款

22.1 各项存款列示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个人存款：	2,640,885.23	2,510,610.93
其中：活期储蓄存款	288,954.93	301,611.58
一年以下定期储蓄存款	53,515.87	64,235.52
一年及一年以上定期储蓄存款	2,298,414.43	2,144,763.83
单位存款：	603,642.32	479,323.21
其中：活期存款	490,908.42	397,085.23
一年以下定期存款	20,511.96	4,455.03
一年及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92,221.94	77,782.95
保证金	63,407.96	56,412.70
开出本票	-	7.40
应解汇款	864.94	1,531.77
国库集中收缴款项	36,416.88	33,393.23
应付存款利息	49,827.97	61,534.19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合计	3,395,045.30	3,142,813.43

22.2 保证金列示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贷款保证金	44.17	63.24
保函保证金	1773.81	266.3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1,589.98	56,083.10
合计	63,407.96	56,412.70

23.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5-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6-6-30
短期薪酬	4,238.15		3,093.51	1,144.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7.36		847.36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85.51		3,940.87	1,144.64

24.应交税费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增值税	1,115.25	1,231.37
所得税	5641.38	780.17
代扣职工个人所得税	11.65	51.31
合计	6,768.28	2,062.85

25.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待转代发业务款项		0.41
待转代收业务款项	0.03	
应付清算手续费	0.05	0.03

待处理久悬未取款项	1,626.28	1,659.11
待处理出纳长款	0.14	0.08
其他应付款项	2,464.46	1,470.98
合计	4,090.96	3,130.62

26. 预计负债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银行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00.18	152.85
开出保函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2.03	12.03
信用卡未使用额度承诺损失准备	1107.72	173.55
合计	1219.93	338.43

27. 租赁负债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租赁付款额	1,726.52	1,784.61
未确认融资费用（租赁）	-109.82	-133.89
合计	1,616.70	1,650.72

28. 其他负债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待结算财政性款项	209.12	
应付财政性存款利息	5.63	5.98
合计	214.75	5.98

29. 股本

项目	2025-12-31	本年变动				2026-6-30
		发行新股	未分配利润转股本	其他	小计	
境内法人股	69,898.35			-300	-300	69,598.35
员工自然人股	2,678.56			11.78	11.78	2,690.34
社会自然人股	13,731.61			288.22	288.22	14,019.83

项目	2025-12-31	本年变动				2026-6-30
		发行新股	未分配利润转股本	其他	小计	
合计	86,308.52					86,308.52

30. 资本公积

项目	2025-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6-6-30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631.40			48,631.40
其他资本公积	510.88			510.88
合计	49,142.28			49,142.28

31.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3.87	247.0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857.32	359.78
合计	1111.19	606.8

32. 盈余公积

项目	2025-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6-6-30
法定盈余公积	23,760.71			23,760.71
任意盈余公积	495.07			495.07
合计	24,255.78			24,255.78

33.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5-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6-6-30
税费减免	132.47			132.47
政府补助	2,112.11			2,112.11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156,110.79			156,110.79
合计	158,355.37			158,355.37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0,082.29	28,624.06

项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度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1.44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0,060.85	28,624.06
加：本期净利润	14,152.42	30,082.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62.4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924.35
对股东的分配		5,837.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213.27	30,082.29

35.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利息收入合计	55,675.25	58,186.95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5,808.98	9,031.11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38.56	64.41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2,679.34	2,028.68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33,696.83	31,261.02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103.57	126.46
贴现利息收入	324.75	330.14
垫款利息收入	0.03	0.0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1,314.01	1,222.51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315.1	121.59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46.75	42.43
拆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1,166.31	1,548.67
拆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317.96	10.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63	5.24
转（再）贴现利息收入	498.91	935.9
债券利息收入	9,362.52	11,458.58
利息支出合计	24,307.91	26,399.37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321.32	720.26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808.36	666.22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3.11	7.26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20,021.53	22,906.87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101.47	-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272.04	406.85
其他利息支出	11.09	29.42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319.89	522.7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系统内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12.41	89.11
同业存放款利息支出	0.24	0.49
同业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	185.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436.45	864.42
利息净收入	31,367.34	31,787.58

3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831.68	395.83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37.66	62.52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30.60	25.00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24.27	103.26
担保手续费收入	4.03	0.23
账户管理费收入	19.44	18.47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167.92	181.43
银团贷款业务收入	440.74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02	4.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320.25	229.31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11.31	17.62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112.01	118.29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85.47	52.96
短信服务业务手续费支出	31.08	
债券借贷业务手续费支出		0.43
资产抵押手续费支出	49.77	7.77
查询费	6.88	0.94
账户管理费	1.70	1.69
电子银行业务手续费支出	0.31	
其他手续费支出	21.72	29.6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11.43	166.52

37.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投资买卖价差	6,277.12	9,808.4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股利		3991.2
合计	6,277.12	13,799.68

38.公允价值及变动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9.40	-146.43
合计	409.40	-146.43

39.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政府补贴	14.59	815.94
合计	14.59	815.94

40.资产处置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0.04
合计	-	0.04

41.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同业现金寄库收入		5.89
房屋租金	2.62	15.95
合计	2.62	21.84

4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房产税	56.11	58.90
土地使用税	4.77	4.73
印花税	21.80	19.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64	140.84
教育费附加	76.13	60.36
地方教育附加	50.75	40.2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其他税金及附加	7.55	
合计	394.75	324.52

43.业务及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业务及管理费	10,374.52	10,270.60
其中：		
业务宣传费	913.31	1,143.91
公杂费	108.50	119.33
物业费	5.36	26.02
职工工资	3,698.29	3,366.46
职工福利费	638.90	714.02
基本养老保险金	725.86	689.04
住房公积金	543.90	519.13
劳务费	401.96	582.93
租赁费	56.54	199.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5.72	344.85
固定资产折旧费	462.34	521.86
钞币运送费	222.18	218.91
保险费	318.14	29.17

44.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拆出资金坏账损失	17.70	195.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70	7.54
贷款减值损失	7,823.37	16,696.6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995.76	57.0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497.54	-72.52
表外风险资产信用损失	881.50	368.23
合计	8,328.05	17,251.99

4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资产清理收益	0.25	0.47
罚没款收入	13.43	26.76
久悬未取款项	10.20	25.32
其他		1.5
合计	23.88	54.05

4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5.47	1.45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3.96	2.53
罚没款支出	245.99	
捐赠支出	3.3	
滞纳金	2.33	132.64
赞助费		4.00
合计	261.05	140.62

47.所得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84.47	6,85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88.88	-1,734.86
合计	5,095.59	5,115.14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152.42	13,396.35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8,328.05	17,251.99
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888.88	-1,734.87
固定资产折旧	462.34	521.86
无形资产摊销	156.77	159.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5.72	344.8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7.97	243.3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低值易耗品摊销）		51.04
预付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投资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投资损失（减：收益）	-6,277.12	-13,799.68
财务费用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61,960.38	-197,937.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1,293.39	255,509.06
减：补交以前年度相关税费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9.71	74,006.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65.16	8,940.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250.60	11,047.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46,554.71	42,765.1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33,125.36	93,977.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3.90	-53,320.07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

1.1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2026-6-30		2025-12-31	
	股份份额	持股比例%	股份份额	持股比例%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61.92	20.00	17,261.92	20.00
南京中盛铁路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5,414.87	6.27	5,414.87	6.27

关联方名称	2026-6-30		2025-12-31	
	股份份额	持股比例%	股份份额	持股比例%
合计	22,676.79	26.27	22,676.79	26.27

1.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原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因本行董事、原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以外兼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而与本行构成关联方关系并与本行发生交易的单位为江苏永隆家具制造有限公司等 6 家单位。

2. 关联方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行的正常业务进行处理。针对不同类型和内容的关联交易，本行根据《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由相应的机构实施审批。

关联方	2026-06-30	2025-12-31
江苏永隆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2650.00	2650.00
南京青云商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140.60	1971.00
南京易沃贸易有限公司	1989.00	1,999.38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1800.00	1800.00
南京罗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0.00
南京圆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89.79	1,000.00
南京客居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60.00	970.00
南京江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90.00	900.00
南京市茅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0.00

关联方	2026-06-30	2025-12-31
南京宝船卫生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455.00	500.00
合计	13374.39	11790.38

2.1 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2.2 利息收入

关联方	2026-06-30	2025-12-31
江苏永隆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80.16	168.14
南京青云商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8.61	33.25
南京易沃贸易有限公司	61.96	125.69
南京圣马可家居有限公司	54.45	112.74
南京罗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0.11	0.00
南京圆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0.95	62.86
南京客居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7.70	58.44
南京江山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6.95	54.75
南京市茅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4.18	0.00
南京宝船卫生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6.32	18.36
合计	331.39	634.23

3. 总行关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6 年上半年	2025 年度
工资薪金	251.00	752.00
合计	251.00	752.00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7	7.83

九、承诺事项（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诺类	信贷承诺	389,843.65	345,613.39
	其中：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96,643.92	152,980.24

	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260,908.22	160,486.59
	信用卡承诺	32,291.51	32,146.56
	租赁承诺	-	-
	资本性支出承诺	-	-
	承诺类合计	389,843.65	345,613.39
	银行承兑汇票	54,816.75	72,666.15
	开出保函	1,919.46	388.24
	开出信用证	-	-
担保类	信用风险仍在银行的销售与购买	48,059.18	2,066.84
	其他担保类业务	23,525.28	-
	担保类合计	128,320.67	75,121.23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行无调整事项。

十一、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具有各种类型的风险，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等方法来监控各类风险。本行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确保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董事会负责制定整体风险管理战略，监督本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并评估全行总体风险；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信贷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纪律监督室等部门共同构成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具体执行各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制度；稽核审计部负责对本行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环境进行独立的复核。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行到期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担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对公业务、对私业务及资金业务（包

括债权性投资)之中。

本行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并参照原中国银保监会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制定五级分类实施细则,管理贷款信用风险。客户经理负责接收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本行实行分级审批制度,在综合考虑申请人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限额,结合国家宏观调控趋势,加强信贷业务的政策动态指引和行业差异化管理,不断提高全行贷款结构分布的合理性。客户经理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对不良贷款,主要通过(1)催收;(1)重组;(3)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5)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尽可能降低本行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对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本行对涉及的同业及债券发行主体实行总行统一审查审批,并实行额度管理,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参考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审查调整投资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6)足额计提风险拨备,根据资产的风险程度足额计提准备金,确保贷款损失准备能够充分覆盖贷款风险,加强对非信贷资产业务管理,定期对非信贷风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的,及时确认减值损失,足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风险缓释空间。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本行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总行集中管理。计划财务部负责对全行人民

币资金运作进行管理，对日常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1）保持负债稳定性，确保核心存款在负债中的比重；
- （2）设置一定的参数和限额监控和管理全行流动性头寸，对全行流动资金在总行集中管理，统一运用；
- （3）保持适当比例的现金及央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同业往来、流动性高的债权性投资，参与公开市场、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运作，保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
- （4）建立流动性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及其他价格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存在于银行账户中。

本行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本行对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金融市场部为市场风险的集中管理部门，计划财务部负责存、贷款利率的定价管理。金融市场部、公司业务部负责调查统计同业机构的现行贴现利率、票据市场银行承兑汇票的回购、转贴现利率等信息，根据贴现业务营运成本、资金成本及其他同业机构贴现利率情况和市场利率情况等综合因素，确定最佳贴现基准利率。本行计划财务部与信贷管理部为利率定价的支持部门。负责信息收集，根据年度资产负债目标要求提供年度贷款投放规模与结构，同时提供客户风险、同业竞争、内部评级等定价信息。

利率风险主要源自本行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通过利用缺口分析系统，对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资产的比重，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外汇风险。本行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部分业务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进行记载。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行为保持一定外币头寸的结构性风险。

本行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通过限额设立和控制、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匹配的方法来管理和控制汇率风险。

5.操作风险

（1）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能根据业务及管理变化及时完善流程，本年度对本行相关文件制度进行更新完善。

（2）法律事务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对全员进行财务会计和信贷管理的相关法律培训；报告期内无因违规违法办理会计结算、信贷等业务，导致出现票据诈骗、信用卡诈骗、合同失去法律效力、抵（质）押无效等重大法律风险现象。

（3）外部风险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外部盗窃、抢劫、涉枪行为；无伪造、变造票据、骗贷等欺诈行为；无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人为因素造成重大损失现象。

6. 相关风险指标

	项目	指标值	2026-6-30	2025-12-31
流动性风险	存贷款比	≤75%	79.98%	82.18%
	流动性比例	≥25%	62.19%	70.57%
	核心负债依存度	≥60%	78.17%	66.07%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00%	150.68%	286.83%
	流动性匹配率	≥100%	158.79%	164.64%
	流动性缺口	≥-10%	5.27%	-8.47%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4%	0.67%	0.71%
	不良贷款率	≤5%	1.01%	1.13%
风险迁徙	正常贷款迁徙率		1.18	2.11%
	关注贷款迁徙率		13.77	21.22%
	次级贷款迁徙率		33.61	46.42%
	可疑贷款迁徙率		17.67	9.49%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26.89%	33.62%
	资产利润率	≥0.6%	0.71%	0.81%

	项目	指标值	2026-6-30	2025-12-31
	资本利润率	≥11%	7.95%	8.97%
准备金充足程度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50%	849.41%	860.13%
	不良资产拨备覆盖率（银监口径）	≥150%	311.61%	284.82%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资本新规）	≥10.50%	14.37%	15.0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新规）	≥8.50%	13.22%	13.95%

注：不良资产率=不良资产/表内外信用风险资产

十二、其他财务指标

项目	2026-6-30	2025-12-31
资本净额（资本新规）	393,389.19	375,706.43
核心资本净额（资本新规）	361,727.30	347,499.73
附属资本净额（资本新规）	31,661.89	28,206.70
风险加权资产净额（资本新规）	2,737,013.91	2,491,061.78
其中：表内风险加权资产净额（资本新规）	2,513,057.41	2,220,287.77
表外加权风险资产净额（资本新规）	51,555.92	64,454.68
每股净资产	4.21	4.04
净息差	1.56%	1.68%
人均存款额	7,654.96	6,971.22
人均净收入	88.29	186.79
百元贷款收息率	3.23%	3.47%
贷款利息收回率	97.77%	97.76%
人均费用额	23.74	62.79

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八日